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旭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1年8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祝九勝先生及王海武先生；非執行董事辛傑先生、胡國斌先生、黃力平先生及李強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典先生、劉姝威女士、吳嘉寧先生及張懿宸先生。

* 僅供識別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财荣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21-08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香港新界大埔马窝路的大埔市地段第 243 号地块项目的开发需要，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财荣有限公司（借款方，以下简称“财荣”）拟向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贷款方”)申请总额为港币 14.87 亿元的银行贷款。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万科置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科置业（香港）”）为财荣在该笔贷款项下的义务(包括本金、利息)按权益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JUBILANT CASTLE LIMITED 以所持有的财荣 100%股权向贷款方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万科置业（香港）董事会及 JUBILANT CASTLE LIMITED 董事会已分别审议通过了有关担保事项。由于财荣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有关担保事项已经万科置业（香港）股东会及 JUBILANT CASTLE LIMITED 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财荣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4 日

注册地：香港

注册资本：港币壹元

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万科置业（香港）100%的股权，万科置业（香港）间接持有 JUBILANT CASTLE LIMITED 的 95%股权，JUBILANT CASTLE LIMITED 持有财荣 100%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荣资产总额港币 37.74 亿元，负债总额港币 37.74 亿元，净负债港币 37.64 亿元，无营业收入，于 2020 年录得亏损港币 44.28 万元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财荣未经审计资产总额港币 38.69 亿元，负债总额港币 38.69

亿元，净负债港币 38.49 亿元，无营业收入，录得亏损港币 7.42 万元。

除与本笔贷款相关的抵押外，财荣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以及诉讼事项。财荣为香港注册的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无法查询其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财荣拟申请银行贷款港币 14.87 亿元，万科置业（香港）为财荣在该笔贷款项下的义务（包括本金、利息）按权益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JUBILANT CASTLE LIMITED 以所持有的财荣 100% 股权向贷款方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签约之日起一年。

四、 董事会意见

万科置业（香港）及 JUBILANT CASTLE LIMITED 为财荣有关贷款提供担保，有助于支持财荣的业务发展，支持其推进对香港新界大埔马窝路的大埔市地段第 243 号地块项目的开发。财荣为万科置业（香港）的控股子公司及 JUBILANT CASTLE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有能力向贷款方偿付有关贷款。财荣的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了担保，本次担保公平、对等。

有关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相关规定。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担保余额人民币 335.19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4.93 %。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191.15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144.04 亿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公司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后，本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将约为人民币 347.56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将为 15.48%。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